



241512348908

YD-JL/JS058-03

正本



YD2025070140

检测报告

编号:YD2025070140

检测内容: 有组织废气
委托单位: 山东东方宏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: 山东东方宏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例行检测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报告日期: 2025 年 07 月 29 日

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副本

证书编号:241512348908

名称: 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清池街道府东社区健康东街以
南、高新二路以西健康产业加速器2号楼4层
(261061)
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
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
据和结果,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241512348908

发证日期: 2024年09月18日

有效期至: 2030年09月17日

发证机关: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

编号：YD202507014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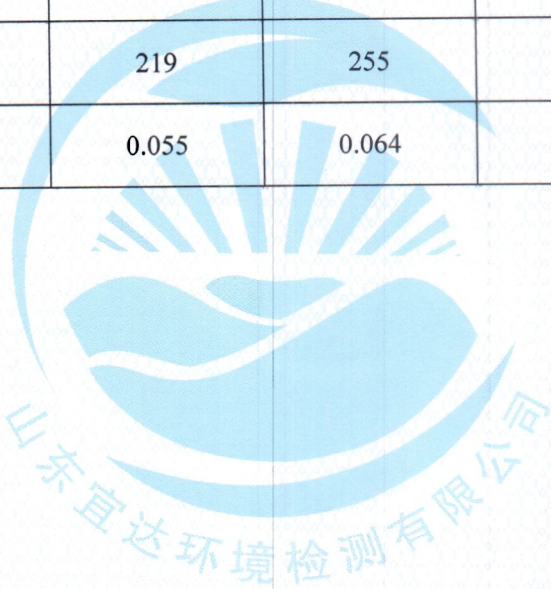
委托单位	名称	山东东方宏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	联系人	王宗军
	地址	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		电话	15965088070
受检地址	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				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		样品来源	采样	
样品状态描述	保存完好、标签清晰				
采样人员	吕喆、王海涛				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	检出限	分析人员	检测设备编号	
有组织废气					
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 气相色谱法	0.07 mg/m³	张晓雯	气相色谱仪 YD-YQ244	
以下空白					

编制：马彤 审核：李喆 授权签字人：[Signature] 签发日期：2025.07.29

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

编号：YD2025070140

测点名称		排气筒高度（m）		测点截面积（m²）	
油气回收装置进口		/		0.0176	
采样日期	2025.07.24		分析日期	2025.07.25	
检测结果			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检测期间 平均值	
标干流量 (Nm³/h)	252	252	261	255	
样品编号	FQ0111-01（1）	FQ0111-01（2）	FQ0111-01（3）	/	
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(mg/m³)	219	255	271	248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0.055	0.064	0.071	0.063	
以下空白					



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

编号：YD2025070140

测点名称		排气筒高度（m）		测点截面积（m²）	
油气回收装置出口		/		0.0033	
采样日期	2025.07.24		分析日期	2025.07.25	
检测结果			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检测期间 平均值	
标干流量 (Nm³/h)	46	43	46	45	
样品编号	FQ0211-01（1）	FQ0211-01（2）	FQ0211-01（3）	/	
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(mg/m³)	23.8	22.9	19.4	22.0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(kg/h)	1.0×10 ⁻³	9.8×10 ⁻⁴	8.9×10 ⁻⁴	9.6×10 ⁻⁴	
以下空白					

*****报告结束*****